

北京韦加无人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申请贷款业务，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整，期限为12个月，此次贷款款项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相关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关联方北京韦加航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因董事于保宏、吴庆广、张海峰、耿磊与本议案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本议案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时，无法形成表决。董事会仅对本议案进行讨论，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韦加航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大厦五层 568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大厦五层 56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保宏

实际控制人：于保宏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无线宽带通讯产品的生产、电子元器件设备组装。

（二）关联关系

北京韦加航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50.88%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申请贷款业务，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整，期限为 12 个月，此次贷款款项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相关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北京银行世纪城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关联方北京韦加航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对于公司短期经营活动具有重要的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无需额外支付费用，且能增加公司的融资能力，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韦加无人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韦加无人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